

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恢复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邯郸钢铁、承德钒钛股票市价估值方法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【2008】38号）及中国证券业协会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》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，自2008年9月16日始，对旗下部分基金所持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（详见本基金管理人2008年9月16日和2008年9月17日发布的相关公告）。

2008年12月30日，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邯郸钢铁（股票代码600001）、承德钒钛（股票代码600357）当日交易情况体现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，交易价格反映了当前市场供求关系。根据上述法律法规、相关规定及本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公告，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，自2008年12月30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邯郸钢铁、承德钒钛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08年12月31日